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OE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0)

## 延遲寄發通函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6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修訂現有年度上限及更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的採購交易。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載，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之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致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本公司通函將於2021年9月28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準備及落實通函內的資料，該通函寄發日期將延遲至2021年10月8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主席  
高文寶

香港，2021年9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其中高文寶先生、高穎欣女士及蘇寧先生為執行董事，邵喜斌先生、金浩先生及張淑軍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而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